

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

湖州风林火山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风林火山”）拟通过协议收购方式收购江苏神通阀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神通”）7.65 %股份并通过表决权委托的方式获得吴建新持有的江苏神通 7.55%股份的表决权（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本人罗灿（身份证号码：4309021985*****14）作为风林火山实际控制人（以下简称“承诺人”），为确保本次交易顺利进行，特作出如下保证和承诺：

1、在本次交易完成后，承诺人及承诺人其他控股、参股子公司将尽量减少并规范与江苏神通及其控股企业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承诺人及承诺人其他控股、参股子公司将遵循市场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以公允、合理的市场价格进行，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程序，不利用其控股股东地位损害江苏神通的利益。

2、承诺人作为江苏神通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期间，不会利用控股股东地位损害江苏神通及其他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3、承诺人保证上述承诺在本次交易完成后且承诺人作为江苏神通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期间持续有效且不可撤销。如有任何违反上述承诺的事项发生，承诺人承担因此给江苏神通造成的一切损失（含直接损失和间接损失）。

特此承诺。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之签署页）

承诺人：罗灿

（签字）

2018 年 1 月 30 日